2022年船舶污染治理配套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概况**

益阳市水运事务中心为副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市交通运输局二级机构，承担市区（资阳、赫山、高新区）的水路运输（含水路运输辅助业）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市水路交通从业人员专业培训、船员适任考试、考核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市管航道、航道设施及与通航相关设施的建设、管理和养护工作；负责权限内新造及改造船舶技术图纸的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船舶的法定检验工作；负责全市水路运输行业安全监管工作；负责水路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工作；协助主管部门拟定全市港口、航道、水运发展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船舶污染治理配套经费是指为保护水资源环境治理、加强船舶污染治理等工作需要安排的资金。通过开展船舶污染治理日常监管工作，加强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船舶污染治理建设，深入开展船舶污染现场检查，严厉打击船舶向水体倾倒船舶垃圾、偷排超排船舶含油污水、生活污水等违法行为。牢牢把握“让航行更安全、让水域更清洁”的工作要求，实现水运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市水运事务中心成立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组，由财务分管领导任组长，安全科、运输科、航道科、船检科、船员科、财务科科长为成员，组织对2022年度船舶污染治理配套经费的使用管理进行了监控自评。主要从以下几点进行自评：一是资金预算情况；二是资金拨付情况；三是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四是绩效产出效益情况。根据绩效自评情况，总结经验和不足，并对所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三、绩效运行监控情况

**（一）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年船舶污染治理配套经费年初预算100万元，年中无调整预算，当年支出100万元，完成率100%，完成情况良好。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船舶污染治理配套经费全年实际支出100万元，完成率100%。主要用于专项差旅费、专用燃料费、船舶租赁、船舶维修等支出100万元。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指导帮助200多艘船舶下载使用“船E行” （长江经济带船舶水污染物联合监管与服务信息系统）船舶污染物交接APP,使船舶污染物做到“来有影、去有踪”。

2.安全科、运输科和船检科共同完成了2022年度长江经济带船舶岸电系统受电设施改造项目143艘船舶的改造、验收工作，使船舶码头装卸作业时接连岸电来减少船舶发电对空气的污染，有力推动了水运绿色发展。

3.定期对码头堆场的环保设施、运行状况和营运船舶的防污染证书（文书）、防污染设备进行检查，纠正环保设备不使用、环保文书不正常记录的情况，并将有问题的3艘船舶移交交通运输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处理。

4.全年在城区水域开展船舶污染物回收专项督查行动，共检查船舶40余艘（次），同时对发现存在问题的5艘船舶，移交市交通运输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处理。

5.全年对资水洪道航道毛角口至明朗航段重新设置调整航标24座，并加强维护管理，实施一类维护，完成航标维护工作量8760座天，航标维护正常率达到99％以上。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性分析：2022年，船舶污染治理配套资金全年收入100万元，支出100万元，完成率100%，通过科学分配，统筹协调，基本满足了船舶污染治理的需求。

效率性分析：我中心严格遵守专款专用、优先保证的原则保障资金的合理安排。

有效性分析：2022年度船舶污染治理配套资金支出合理，在科学的分配下，突出重点，促进生态环境修复。我中心以船舶和码头渡口为重点，坚持以流域生态环境改善为核心，实施治污战略。

四、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

一是水域环境保护工作任道重远。虽然船舶污染接收转运处置工作体系已建立，但我市集约绿色发展水平低、港口自身环境保护设施薄弱，水运硬件基础设施条件不充分，尤其是油污水上岸后，没有本地公司进行分解提炼，接收处置更难。

二是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年初预算项目支出经济科目设置与本年实际产生支出有少量差异。

五、有关建议及工作措施

一是完善源头治理，推进绿色水运发展。做好我市2023年度船舶岸电受电设施的改造项目工作及港口岸电设施建设的推进工作。

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和项目资金绩效管理 ，更精准核算各项收支。

三是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完善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时开展绩效评价管理。

益阳市水运事务中心

 2023年3月16日